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西撒哈拉

秘书处编写的工作文件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秘书长的报告和斡旋	1-15	2
二. 安全理事会进行的审议	16-20	3
三. 大会进行的审议	21-27	4



一. 秘书长的报告和斡旋

1. 依照大会第 60/114 号决议，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交了一份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报告（A/61/121）。报告涵盖 2005 年 7 月 1 日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情况，并审查了这段时间内秘书长进行斡旋的活动。
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秘书长还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34(2005)和第 1675(2006)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了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两份报告（S/2006/249 和 S/2006/817）。安全理事会还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通过了第 1720(2006)号决议。
3. 安全理事会第 1634(2005)号决议决定将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06 年 4 月 30 日。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在任务期限结束前提供一份西撒哈拉局势报告，并请秘书长个人特使彼得·范瓦尔苏姆先生在决议通过后三个月内通报情况，说明他开展努力的进展。
4.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34(2005)号决议，个人特使于 2006 年 1 月 18 日就他所做努力取得的进展向安全理事会进行了通报。
5.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34(2005)号决议向安理会提交了一份日期为 2006 年 4 月 19 日的报告（S/2006/249）。安理会从该报告获悉，秘书长的个人特使在其 2006 年 1 月 18 日向安全理事会所作通报中认为，安全理事会坚信，安理会只能考虑以各方都同意的方式解决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由此推断，选择只有两个：要么无限期地拖延目前的僵持状态，期待政治现实发生变化；要么双方进行直接谈判。因此，他建议举行没有任何先决条件的直接谈判。
6. 与此同时，应该向各方明确指出，联合国暂退一步，现在该由他们自己负起责任。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当事方从此以后就全靠自己了，因为安理会一致认为，必须在联合国的框架内或主持下设法解决西撒哈拉问题。
7. 秘书长进一步报告说，自 2006 年 1 月 18 日通报情况以来，他的个人特使进一步意识到，该区域外部存在的种种势力构成了默许僵局持续下去的强大诱惑，因为许多国家认为现状比可能采取的任何解决办法更可以容忍。
8. 秘书长赞同他的个人特使的观点，即安全理事会不能采取这种态度。安理会不能坐视西撒哈拉问题不断恶化，从一个可能造成该区域不稳定的因素变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相反，安全理事会及其各成员国现在应该挺身而出，全力帮助启动谈判。这些谈判的目标必须是公正、持久和双方均可接受的政治解决，使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
9. 日期为 2006 年 10 月 16 日的第二份报告（S/2006/817）指出，在该区域和纽约举行的各次会晤期间，个人特使听取了各方就如何打破目前僵局所表达的关切和立场，并重申了关于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之间展开谈判的建议。

10. 关于军事活动，西撒特派团继续与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武装部队保持着良好的关系，尽管双方仍避免与对方直接打交道。2006年6月1日，西撒特派团开始记录军事观察员行动自由受到的限制，视此种限制为违反《一号军事协定》，并在2006年6月1日至10月5日期间，记录到摩洛哥王国陆军侵犯行动自由539次，波利萨里奥阵线一方侵犯行动自由86次。西撒特派团组织在廷杜夫难民营以雷险教育形式开展了提高地雷意识的活动。

11. 关于建立信任措施，该领土与廷杜夫地区难民营之间的亲属互访方案在中断11个月后，已于2005年11月25日恢复。然而，由于航班时间方面的困难，该方案于2006年5月下旬再次中断。廷杜夫地区难民营和该领土之间的电话服务继续顺利运作。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仍然随时愿意按照起初所提方式或按照有关各方同意的条件，提供邮政服务。

12. 关于特派团的结构调整和行政工作，由于实施了2005年5月进行的民政管理审查的建议以及2005年12月进行的安全评估的建议，有30名国际工作人员职位转为联合国志愿人员或当地工作人员职位。

13. 秘书长在他的建议和结论中指出，根据对他的个人特使所从事活动的评估，他建议安全理事会吁请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双方在没有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展开谈判，找到一个公正、持久和彼此均能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使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此外，还应邀请阿尔及利亚和毛里塔尼亚两个邻国参与谈判，并按照在前任个人特使詹姆士·贝克三世任内所采用的方式，就直接影响到它们的问题与之单独协商。

14. 秘书长在总结报告时，表示感谢他的特别代表弗朗切斯科·巴斯塔利尽忠尽职地一直工作到2006年9月底。

15. 秘书长在2007年1月31日的信(S/2007/55)中通知安全理事会主席，他打算任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朱利安·哈斯顿担任他的西撒哈拉问题特别代表。

二. 安全理事会进行的审议

16.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S/2006/249和S/2006/817号文件中的秘书长报告。

17. 安全理事会在第1634(2005)号决议中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2006年4月30日，并请秘书长在任务期限结束之前提交一份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

18. 安全理事会在第1675(2006)号决议中重申承诺协助各方实现公正、持久和彼此接受的政治解决，其中将规定西撒哈拉人民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并指出各方在这方面的作用和责任。安理会还申明需要充分遵守同西撒特派团达成的有关停火的各项军事协定，吁请各会员国考虑为建立信

任措施提供自愿捐款，以便能够增进失散家人之间的接触，特别是家庭团聚的探访。安理会请秘书长继续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西撒特派团切实遵守联合国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包括制定战略和适当机制，以防止、查明和处理包括性剥削和性虐待在内的一切形式不当行为，并加强对人员的培训，以防止发生不当行为及确保全面遵守联合国的行为守则，并请秘书长根据关于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的特别保护措施的秘书长公告（ST/SGB/2003/13），采取一切必要行动，并随时向安理会通报情况。安理会还敦促各部队派遣国采取适当的预防行动，包括进行部署前提高认识培训，并采取惩戒行动和其他行动，如此类行为涉及本国人员时，确保全面追究其责任。安理会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06 年 10 月 31 日。

19. 秘书长在 2006 年 6 月 26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中提及第 1675 (2006) 号决议，秘书长指出，上述决议获得一致通过，但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大多数成员都表示，希望今后的六个月被用来取得进展，打破目前僵局，这样任务期限在 10 月份再次延长时，安全理事会就无需再作完全是技术性的延长。秘书长接着指出，他感到大家都应该尽力而为，推动有关进程。

20. 在第 1720 (2006) 号决议中，安全理事会除其他外，重申坚决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的努力；再次呼吁各方和该区域各国继续同联合国充分合作，结束当前的僵局，在谋求政治解决方面取得进展；重申需要充分遵守同西撒特派团达成的有关停火的各项军事协定；吁请各会员国考虑为建立信任措施提供自愿捐款，以便能够增加失散家人之间的接触，特别是家庭团聚的探访；请秘书长在特派团任期结束之前提交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并决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

三. 大会进行的审议

21. 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一般性辩论期间，一些代表在发言时提到了西撒哈拉问题。在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2006 年 10 月 3 日至 13 日举行辩论期间，一些会员国也提到了西撒哈拉问题。

22. 第四委员会在 2006 年 10 月 3 日第 3 次会议上听取了以下人士的发言：Youcef Yousfi (阿尔及利亚)；Samuel Outlule(博茨瓦纳)、Crispin S. Gregoire(多米尼克)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Simione Rokolaqa (斐济)、Régis Onanga Ndiaye(加蓬)、Kaire Mbuende(纳米比亚)、Asim Iftikhar Ahmad(巴基斯坦)、Paul Badji (塞内加尔)、Dumisani S. Kumalo(南非)和 Norah L. Katabarwa(乌干达)。

23. 委员会在 2006 年 10 月 4 日第 4 次会议上听取了以下人士的发言：美国西撒哈拉基金会的 Charles Wilson；巴黎大学的 ASymeris Chauprade；国际教育儿童会的 Nancy Huff 女士；挪威声援西撒哈拉委员会的 Erik Hagen 先生。

24. 委员会在 2006 年 10 月 5 日第 5 次会议上听取了以下人士的发言：耶稣如磐石社区教会的 Janer Lenz；圣保罗大学的 Prudencio Javier Morillas Gómez；瑞典西撒哈拉委员会的 Jan Strömdahl；廷杜夫囚犯国际委员会的 Newall 勋爵；国际妇女行动的 Latifa Ait-Baala 加那利群岛议会议员 Isaac Castellano Sanginés；意大利议会欧洲民主联盟民众小组的 Sandra Cioffi；所有人享有自由协会的 Tanya Warburg；西班牙人权联盟的 Francisco José Alonso Rodríguez；支持撒哈拉人民成立一个西班牙语国家机构的 Toxmin Aurrekoetxea；西班牙律师总委员会的 María Inés Miranda Navarro；萨里三信仰论坛的 Sydney S. Assor；家庭保护会的 Jane Bahaijoub；罗马市议员 Samuele Piccolo；国际观察团的 Nicola Quantatrao；撒哈拉人权协会的 Mohamed El Mojahdi；比利时议会议员 Denis Ducarme；基督教民主党和人民党的 Anna Maria Stame Cervone；欧洲战略情报和安全中心的 Claude Moniquet；比利时议会机构间小组“争取撒哈拉人民和平”的 Jacinta De Roeck。

25. 委员会在 2006 年 10 月 6 日第 6 次会议上听取了以下人士的发言：团结与和解协会的 Baba Ahl Mayara；撒哈拉父母与镇压事件受害者协会的 Brahim Ballali；撒哈拉捍卫人类正义事业协会的 Inés Jávega Soley；兰萨罗特独立党的 Fabián Martín Martín；王国撒哈拉事务咨询委员会和撒哈拉家庭团聚委员会的 Gajmoula Ebbi；前波利萨里奥阵线政治局成员 Mustapha Bouh；波利萨里奥阵线的 Ahmed Boukhari。

26. 在 2006 年 10 月 13 日第 9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 76 票对零票、72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草案 A/C.4/61/L.5。大会在决议中强调了安全理事会第 1495（2003）号决议，安理会在其决议中表示支持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的和平计划，认为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达成政治解决的最佳办法。此外，大会呼吁所有各方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合作，努力查明失踪人员的下落，并吁请双方遵照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义务，不再拖延地释放所有自冲突开始以来被拘留的人。以下代表团在表决后对没有达成协议一致表示遗憾：巴西、菲律宾、危地马拉、缅甸、俄罗斯联邦、日本、葡萄牙、瑞典、意大利、捷克共和国、希腊、马来西亚、比利时、爱尔兰、埃及、乌克兰、克罗地亚、斯洛伐克、泰国、新西兰、丹麦、喀麦隆、加拿大、挪威、波兰、印度尼西亚、斯洛文尼亚、荷兰、巴拉圭、西班牙、匈牙利。

27. 2006 年 12 月 14 日，大会以 70 票对零票、91 票弃权通过了第四委员会提出的题为“西撒哈拉问题”的决议草案一(A/61/415，第 29 段)，成为第 61/125 号决议。大会在决议中除其他外，回顾安全理事会第 1495（2003）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表示支持《西撒哈拉人民实现自决和平计划》，认为这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达成政治解决的最佳办法，大会还回顾第 1541(2004)号、第 1570(2004)号、第 1598(2005)号、第 1634（2005）号和第 1675（2006）号决议。大会表示坚决支持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为达成双方均能接受的政治解决西撒哈拉争端的办法

而作出的努力，吁请所有各方及该区域各国与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充分合作。大会还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西撒哈拉局势，并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大会还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